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2013 年修订稿）

2012 年 3 月 12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并予以披露。现根据 2012 年 8 月 14 日，财政部办公厅、证监会办公厅财办会〔2012〕30 号《关于 2012 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的精神，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为稳步推进本公司的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公司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工作方案进行修订和调整，调整后的工作方案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简称：大连友谊

股票代码：000679

上市情况：1997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住所：大连市中山区七一街 1 号

公司规模：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96.18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33.77 亿元。

公司经营范围：商品零售、酒店、对船供应、进出口贸易、仓储、免税商品；农副产品收购（限分支机构）；客房写字间出租、企业管理服务、广告业务（限分支机构）；房地产开发

公司控股股东：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其持

有公司 10,66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2%。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大连嘉威德投资有限公司。

目前，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行使公司决策与经营管理权。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公司管理层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设置职能部门包括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战略管理部、证券部、审计部、安全部、信息部、法务部、商业管理部、市场营销部、规划设计部、工程管理部、成本管理部等。

公司控股公司主要有：

名 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大连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	10,000	90	
大连发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	1,000		70
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	3,500		80
大连新发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	1,000		100
河北友谊发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	1,000	100	
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	房地产	1,000		100
苏州双友置地有限公司	房地产	1,000		100
大连富丽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	50		90
大连富丽华大酒店	酒店	16,333	60	
大连盛发置地有限公司	酒店	1,000		60
大连中免友谊外供免税品有限公司	商业	2,000	65	
沈阳友谊商城有限公司	商业	10,000	100	
大连友嘉购物有限公司	商业	5,000	90	2
大连友谊购物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商业	2,000	90	10
沈阳友谊（铁西）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商业	1,000	99	
大连友谊金石谷俱乐部有限公司	休闲	USD1,000	70	
大连锦程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	1,000	70	

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组织保障

为了更好提高内控建设水平，公司成立了内控工作领导小组和内控项目组，成员包括董事长、总裁、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分管副总

裁、各部门、经营单位负责人等。其中：

1、内控工作领导小组

主要职责：落实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相关要求，负责组织协调内部控制的建立实施，保证公司内控体系设计完整和运行，并监督内控制度运行的有效性。

主任：田益群

副主任：杜善津、赵彦志

执行副主任：杨立斌、刘晓辉、孙锡娟、靳军、王延

2、内控项目组

具体任务：

1) 制定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目标及实施方案，由内控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实施；

2) 开展公司内控工作的培训、宣讲；

3) 负责推动、协调内控建设的日常工作，落实内部控制建设的具体责任；

4) 发现并提出内部控制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督促整改。

组长：孙锡娟

牵头部门：审计部

成员：王振波、方雷、陈爱筠、李效轶、姜广威、潘文斌、孙镇、尚忠伟、庞晓洲、孙玉峰、魏敏及分公司、各经营单位负责人

工作人员：审计部增设 2 名专干，专职负责内控制度建设与实施工作。各部门、各经营单位指派 1 名具体的内控专干。

3、内控实施工作预算

根据市场情况待定。主要构成为咨询服务费、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等。

三、内控制度实施后续工作安排

1、2013 年 4 月 3 日前，完成公司内控规范体系实施工作方案的修订，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大连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披露。

2、2013 年 7 月 31 日前，公司将按照工作方案组织内控规范体系后续实施工作，进一步落实缺陷整改方案，检查内控措施实施效果，并在定期报告中及时披露内控体系实施工作的进展情况。

3、2013 年底前完成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控建设及自我评价工作

4、2013 年 9 月 30 日前确定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并协同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做好内控审计的相关工作。

5、在 2013 年度报告披露前完成内控审计工作，在披露 2013 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自我评价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4 月 1 日